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系務會議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25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系教材教具室

主席：蔡主任居澤

紀錄：陳昫嬋

出席：李琪明教授、黃信豪教授、謝智謀教授、劉若蘭副教授、劉秀嫚副教授、王錦雀副教授、劉恆姝副教授、陳素秋副教授、楊智元助理教授、陳翊芸助教、林碧芬助教、陳昫嬋行政專員、研究所林科居同學、王奕超同學、大學部李坤融同學、楊峻杰同學

列席：李立旻專責導師

未出席：曾永清教授（休假研究）、吳崇旗教授、林安邦副教授、林佳範副教授、陳永龍副教授、周有熙副教授、曾冠球副教授、呂啟民講師

甲、報告事項

壹、主席報告

貳、頒發 106 學年第二學期學士班「五育獎學金」等獎項
頒發 106 學年第二學期「博、碩士班優秀研究生」獎狀

參、本系 107 學年度各項委員投票作業選舉結果

- 校教評會委員候選人：黃信豪教授
- 校務會議代表：蔡居澤副教授、黃信豪教授
- 院務會議代表：蔡居澤副教授（當然代表）、李琪明教授、曾永清教授
- 院教評會委員：吳崇旗教授
- 院課程委員會委員：蔡居澤副教授（當然代表）
- 系教評會委員（副教授代表）：林佳範副教授
- 系招生委員會委員：
 - 公民組：李琪明教授、王錦雀副教授
 - 學務組：劉若蘭副教授、劉秀嫚副教授
 - 戶外組：謝智謀教授、陳永龍副教授
- 系課程委員會委員：
 - 公民組：黃信豪教授、林佳範副教授、楊智元助理教授
 - 學務組：劉若蘭副教授
 - 戶外組：吳崇旗教授、謝智謀教授
- 系學術分組召集人：
 - 公民組：曾冠球副教授
 - 學務組：劉若蘭副教授
 - 戶外組：謝智謀教授

伍、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系務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提案序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提案一	本系總整課程實施辦法修訂，請討論案。	<p>一、有關本系總整課程內容之修訂，建議如下：</p> <p>(一) 課程名稱增加說明；</p> <p>(二) 增列學生修課條件；</p> <p>(三) 「公民教育專題實作」課程學分數從原先的 2 學分，調整為 3 學分；</p> <p>(四) 「活動專業實務」課程說明，刪除「學生事務(學務處)、中學學生事務專業實習」；</p> <p>(五) 「職場見習」納入「公民專題實作」；</p> <p>(六) 教學實習開課年段改為三下與四上。</p> <p>二、本次修訂付委專案小組討論，成員包括：蔡居澤系主任、謝智謀老師、林佳範老師、楊智元老師；並邀請系學會代表參加，以納入學生意見。</p> <p>三、本案將提期末系務會議討論，再行決議。</p>	依決議執行，提本次系務會議討論。
提案二	本系學生事務專業相關課程修訂，請追認案。	同意追認。	依決議執行。
提案三	本系設置系級中心，請討論案。	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並送 107 年 6 月 20 日院務會議討論。
提案四	新訂「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學生參與系務會議辦法草案」，請討論案。	<p>一、本次建議部分條文修正如下：</p> <p>(一) 文中「台」字修改為「臺」；</p> <p>(二) 學生代表人數為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班與博士班各一名，代表應由選舉產生；</p> <p>(三) 學生代表得於每學期系務會議提案收件公告截止時間前，向系辦公室提出與其相關之議案，提案須經兩位參與者(學生代表或教師)附議始得提出。經評估提案性質適合系務會議討論後，列入系務會議議程。</p> <p>二、「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學生參與系務會議辦法草案」修正後通過，如附件 1。</p>	依決議執行。
提案五	本系輔系、雙主修實施要點修訂，請討論案。	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肆、工作報告

一、教務

學士班教務

1. 本校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送交學期成績截止日為 107 年 7 月 15 日 (星期日) 晚間 24 時止。
如有特殊情形需延後繳交成績，學士班應於 107 年 7 月 13 日 (星期五) 下午 5 時前，送交【當學期成績延後繳交申請書】，經教務長同意後始能延期補交。
補交截止日為 107 年 7 月 30 日 (星期一) 下午 5 時前，以書面方式送交註冊組。
教師更正成績至遲應於次一學期本校上課開始日起二週內 (107 年 9 月 20 日 (星期四) 下午 5 時前) 完成更正程序。
2. 本系 107 學年度學士班申請入學招生名額 30 名，共計錄取廖敏涵等 22 人 (報到率 73.33%)。
3. 本系 107 學年度學士班繁星計畫招生名額 12 名，共計錄取韋孟蘋等 12 人 (報到率 100%)。
4. 本學期本系輔系甄審完畢，報名人數 19 人，本系錄取 9 名，分發結果共計錄取劉彤昱等 7 人 (報到率 77.78%)。
5. 本學期本系雙主修甄審完畢，報名人數 12 人，本系錄取 5 名，分發結果共計錄取廖郁菁等 3 人 (報到率 60%)。
6. 107 學年度「財務金融學分學程」甄審完畢，報名人數 99 人，錄取 50 人，分發結果共計錄取簡郁玲等 42 人 (報到率 84%)。
7. 107 學年度轉至他系學生共 11 人申請，分發結果共廖家儀等 4 人轉出；申請轉入本系學生共 4 人，本系錄取 1 名，分發結果錄取洪婕菡等 1 人 (報到率 100%)。
8. 本系 106 學年度入學之學士班師培生第一階段甄選完畢，共 47 人申請，錄取黎杰等 40 人 (報到率 85.11%)。
9. 本系 106 學年度童軍師培生增額甄選完畢，共 10 人申請，錄取范孝萱等 10 人 (報到率 100%)。

研究生教務

1. 本學期博士班資格考試業於 4 月 25 日、5 月 31 日舉行完畢，並已完成閱卷工作，王奕超、廖英瑾等兩人通過。
2. 本校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成績收登日自 107 年 6 月 25 日 (一) 上午 8 時起至 107 年 7 月 15 日 (日) 晚間 24 時止。106-1 成績登 I 之教師亦請於 107 年 7 月 13 日 (五) 前，將成績以書面方式送交成績至研教組。
3. 108 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入學，簡章將於 106 年 9 月 3 日 (一) 公告，9 月 26 日 (三) 至 10 月 4 日 (四) 開放網路報名，歡迎鼓勵學生踴躍報考。

在職碩專班教務

1. 107 學年度在職碩專班入學
教學碩士在職專班 因報名人數不足停招。
學生事務在職專班 錄取 16 人，報到 16 人。
活動領導在職專班 錄取 16 人，報到 16 人。

二、學術發展

1. 依據本校第三週期系所評鑑自我改善及追蹤考核機制，本系已於 107 年 5 月 25 日前回覆「本系發展重點表」(詳如附件 A)，並經 107 年 5 月 30 日教育學院 106 學年度系所發展重點觀摩會暨主管會議審議後，送研究發展處企劃組彙整，待督導副校長決行。後續再依教育學院審查會議決議和督導副校長建議修改，屆時將依核定後發展重點項目逐年填報「發展重點執行成果表」，並進行追蹤考核。
2. 107 年 4 月 20-21 日舉辦「2018 體驗與戶外探索教育實務與學術研討會」。
3. 本校 107 年度「學術論文暨專書獎助」受理申請時間為 10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請有意申請之師長留意本校專書送審時程，務必盡早完成審查程序，並於期限前逕上研發處系統完成線上申請作業。

三、人事

1. 劉秀嫚副教授、周有熙副教授教師評鑑，經 3 月 30 日系教評會審議通過，及 5 月 2 日院教評會複評通過，並提 5 月 17 日校教評會同意備查。
2. 本系徵聘學生事務專長之專任教師/專案教學人員一名，收件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
3. 新聘蕭如軒講師為本系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日間部兼任教師(占員額)。
4.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續聘陳新民教授(不占員額)、鄧毓浩副教授、何慧卿副教授、李元德講師、黃素貞講師、卓瑞蘋講師、謝宜蓉講師為本系日間部兼任教師(占員額)。
5.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續聘桂景星助理教授為本系在職專班兼任教師(不占員額)。
6. 續聘劉恬妏助理教授、魏大統講師為本系童軍第二專長班教師(不占員額)。

四、實習輔導

1. 107-1 學期由本系輔導之大五實習學生共計 46 名，指導教授為蔡居澤老師、林佳範老師、劉秀嫚老師、陳素秋老師、徐秀婕老師。

五、學生事務

學士班學生事務

1. 本系 106 學年度學士班學業成績優異學生名單：
曾化淳、洪瑄璟、方世佳、譚騏、陳冠穎。

研究生學生事務

1. 106 學年第二學期「博、碩士班優秀研究生獎學金」獲獎名單：
 - (1) 博士班：王奕超。
 - (2) 碩士班：陳靖凱、林必堅。
2. 本系 107 年度獲頒「中華民國斐陶斐榮譽學會」獎章及證書之畢業生：博士班蔡昕璋、碩士班程子窈。

六、總務

1. 更新研究所(一)投影機。

2. 完成（小隊帳篷/攀岩垂降/攀樹安全套裝）用品項目採購。
3. 申請更換電腦之教師研究室，完成電腦更換。
4. 預計六月底完成討論室（一）及研究所（三）數位講桌裝置
5. 預計暑假進行系所意象牆施工（工期為7-8月），屆時會影響誠十樓上課教室（會有工程噪音），若有老師暑假有會議需舉行，請盡量選擇四樓教室。
6. 配合意象牆工程，進行獎盃櫃及公告欄報廢事宜。以及報廢頂樓已逾使用期限書櫃。
7. 預計暑假完成研究所（一）及討論室（一）老舊冷氣汰換（培林運轉聲過大，影響上課品質）。
8. 七月初配合學校進行107年度財產檢查。
9. 八月底進行系所教室設備全面檢修。
10. 系所網頁改版，因學校公版網頁承包公司倒閉，本年度暫緩進行。

七、童軍獎學金

公領系童軍獎助學金獲獎者

捐助單位	獎金	員額	得獎人
台北市童軍會	\$2,500-	1名	王鼎鈞
台北市童軍會	\$2,500-	1名	謝易耘
中國童子軍教育學會	\$2,500-	1名	陳泰睿
中國童子軍教育學會	\$2,500-	1名	林楚佳

八、國際事務

1. 2018年秋季班來校訪問生共計1人：歐陽苑駿（華南師範大學政治與行政學院思想政治教育專業學士班）。
2. 2018年秋季班來校交換生共2位：
 - (1) 季洋（華中師範大學教育學院教育與經濟管理專業碩士班）；
 - (2) 彭海君（南開大學哲學院）。
3. 2018年大學校院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錄取1名：洪纓（淡江大學外國語文學院英文學系），將於108學年度入學本系碩士班（戶外教育與活動領導組）就讀。
4. 107學年度第一學期校級赴國外姊妹校交換生，本系計有陳廷宜、唐琨蓁、章熒蘭、楊慧淇、蕭景瑜、高瑀、李宇莉、連芯誼、張舒婷共9位學士班學生獲薦送。
5. 吳崇旗教授於107年6月19-25日至日本進行「國際探索體育參訪考察」。
6. 107年8月5日至24日本系陳光耀同學受緬甸明德文教會邀請，並獲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僑務委員會補助，將帶隊前往緬甸辦理師資培訓（團隊含6名大學生、6名中小學在職及退休教師）。業於6月12日由陳光耀、黃暉婷、李依潔同學代表團隊受總統接見。

各委員會工作報告：

系招生委員會：如教務工作報告。

系教評會：如人事工作報告。

乙、 討論提案

提案一

提案單位：系教師評審委員會

案由：擬請修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教師評審作業要點」，請討論案。

說明：

- 一、教育學院業於 107 年 5 月 16 日發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教師評審準則」修正後條文，爰依本校教師評審辦法(如附件 1-1)及教育學院評審準則(如附件 1-2)修訂教師評審作業要點。
- 二、檢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教師評審作業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暨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1-3。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系教師評審委員會

案由：擬請修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教師評鑑作業要點」，請討論案。

說明：一、教育學院業於 107 年 3 月 29 日發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教師評鑑準則」修正後條文，爰依本校教師評鑑辦法(如附件 2-1)及教育學院評鑑準則(如附件 2-2)修訂本系教師評鑑作業要點。

- 二、檢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教師評鑑作業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暨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2-3。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本系「學生事務」「活動領導」及「公民社會教學」碩士在職專班之「論文計畫暨碩士學位考試辦法」及「課程及修業規定(107 入學年度起適用)」，以技術報告代替論文案，請討論案。

說明：

- 一、「論文計畫暨碩士學位考試辦法」為依 106-2 期末系務會議決議版本，並重新加上適用年度規定。(修正草案如附件 3-1、3-3、3-5)
- 二、「課程及修業規定(107 入學年度起適用)」內，亦加入技術報告代替論文之相關適用及更新版課架。另因學校跨組選修開放電腦選課，不再如以往需要紙本辦理，故刪除相關規定。(修正草案如附件 3-2、3-4、3-6)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本系課程委員會

案由：本系總整課程實施辦法，請討論案。

說明：上次系務會議決議付委專案小組(蔡居澤系主任、謝智謀老師、林佳範老師、楊智元老師；並邀請系學會代表參加討論)，專案小組已於 107 年 5 月 29 日開會討論，本系

總整課程辦法（草案），如附件 4-1。

決議：照案通過。

丙、散會